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于2020年5月7日在“阿里拍卖·司法”网上对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底中钰”）持有的公司流通股4,108.37万股进行公开拍卖。

2020年5月8日，公司查询了“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获悉此次拍卖已竞拍成功，具体拍卖情况如下：

1、自然人顾斌通过竞买号 M0562 在苏州中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金字火腿流通股 20541800 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122615350 元（壹亿贰仟贰佰陆拾壹万伍仟叁佰伍拾元）。

2、自然人张宇通过竞买号 X3550 在苏州中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金字火腿流通股 20541900 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124615925 元（壹亿贰仟肆佰陆拾壹万伍仟玖佰贰拾伍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苏州中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公司将继续关注后续股东变更情况。

二、发生本次股权变动的原因

本次股份拍卖是针对娄底中钰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纠纷一案，苏州中院对被执行人娄底中钰所持公司 4,108.37 万股股票进行司法拍卖。

三、其他说明

1、娄底中钰在 2017 年 9 月 25 日时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因本次股份转让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若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产生的衍生的股份，该等衍生的股份亦受上述承诺约束。截止 2019 年 9 月 25 日，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2、如以上拍卖最终成交，则娄底中钰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处置完毕。司法处置的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9 日